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

CJ/T 199—2004

燃烧器具用不锈钢给排气管

Stainless steel supply-exhaust pipe for burning equipment

2004-12-02 发布

2005-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
行业标准
燃烧器具用不锈钢给排气管
CJ/T 199—2004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bzeps.com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5 千字
2005年2月第一版 2005年2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16051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本标准是参照采用日本工业标准 JIS S 3025:1996《燃烧器具用给排气管》首次编制的。

本标准与 JIS S 3025:1996 标准的差异是型号代号；规格尺寸要求参考我国燃气具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要求；检验规则按我国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

本标准的附录 A 是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提出。

本标准由建设部城镇燃气标准技术归口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浙江东旺不锈钢实业有限公司，国家燃气用具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广东万家乐燃气具有限公司，樱花卫厨(中国)有限公司，杭州松下住宅电器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奉化狮山热水器部件厂。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潘欢钦、宋岳樵、刘彤、仇明贵、廖金柱、沈其康、王剑诚、吕苗法。

燃烧器具用不锈钢给排气管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燃气燃烧器具用不锈钢给排气管(以下简称给排气管)的型号代号、类型、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以液化石油气、天然气、人工煤气及石油为燃料的自然给排气式和强制给排气式燃具使用的不锈钢给排气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改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4239 不锈钢和耐热钢冷轧钢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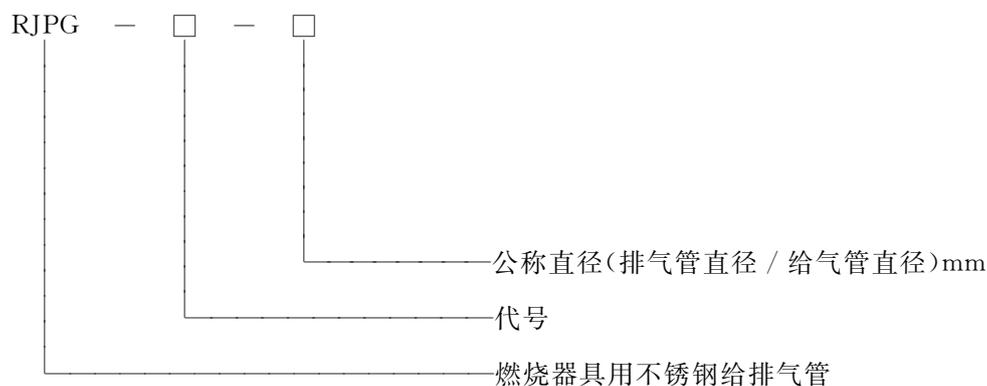
GB/T 6388 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

GB 6932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GB/T 14437 产品质量监督计数一次抽样检验程序及抽样方案(适用于总体量较大的情况)

3 型号编制、产品类型

3.1 型号代号



3.2 型号示例

RJPG—SZ—50/80

表示:排气管直径为 50 mm,给气管直径为 80 mm 的燃气具用两口分开,室外同轴的不锈钢给排气管。

3.3 品种分类

给排气管:是指连接在燃气具上将烟气排到室外,新鲜空气送进燃具的给排气管。

给排气管类型见表 1。